

有商家专门售卖虚假短视频剧本,有网红通过炮制“爆款”短视频引流、在直播带货中完成流量变现

揭开虚假短视频“画皮”需要穿透式监管

本报记者 陶稳

推搡扯扯、喷涂汽车、言语辱骂……3月15日,成都市锦江区一路口上演了一起因“感情纠纷”引起的冲突事件。视频中,几名年轻男女在豪车旁激烈争吵撕扯,不少群众在旁围观,相关视频在网上快速传播。

3月17日,成都市公安局锦江区分局发布通报称,该冲突事件是由某汽车销售公司6名员工,伙同某汽车租赁公司员工共同策划编造并组织拍摄视频散布至网络平台。警方通报称,该行为严重扰乱了社会公共秩序,涉案人员予以行政处罚。

今年1月,一条在重庆某公园内女子挺孕肚征婚的短视频被揭穿,看似“真实讲述”实为自导自演。造假短视频为何频频出现?

7分钟炮制出一条假视频

《中国互联网络发展状况统计报告》显示,截至2023年6月,国内短视频用户规模约为10.26亿。庞大的用户规模生产出海量信息,也可能使负面舆论快速发酵。

2023年8月,一条“女外卖员车子被偷后在路边崩溃大哭”的视频在网上引起关注。

警方调查发现,当地并不存在与该“外卖员丢车”视频内容相吻合的警情,而且该女子此前曾以不同身份出现在多条视频中,包括被两个摩的司机争抢的“美女乘客”、大半夜被女儿送去坐牢的“母亲”等。事后该女子也交代称,其外卖服装是网购的,而这条视频从准备到拍摄,前后只用了不到7分钟时间。

中国人民大学公共管理学院副教授、首

阅读提示

近年来,贩卖悲伤、编造家庭和社会矛盾、针对热点新闻发布不实信息等造假短视频不时出现。专家建议,明确短视频摆拍的法律界限,同时平台要加强自我监管。

都发展与战略研究院研究员张友浪表示:“当虚假内容泛滥,人们对媒体和信息来源的信任也会逐渐下降。此外,有意制作的假视频可能通过虚假广告和诈骗性营销,还会导致消费者经济遭到损失。”

近年来,随着短视频平台快速兴起,短视频制作和发布门槛较低,为滋生造假短视频提供了土壤。部分网络用户利用大众的猎奇等心理,通过摆拍造假短视频圈粉涨粉,并最终达到流量变现目的。

北京邮电大学互联网治理与法律研究中心执行主任谢永江认为,造假短视频会导致商业利益与社会公共利益的冲突。“摆拍制造惊悚或者博眼球的内容,又没有明确标示,误导社会公众,由此引发的舆情会损害社会公共利益。”

造假短视频形成产业链

2023年,四川凉山公安机关侦办了以“凉山孟阳”“凉山阿泽”“赵灵儿”等为代表的“系列网红直播带货案”。近日,凉山彝族自治州昭觉县人民法院对“凉山孟阳”“凉山阿泽”案一审宣判,8人因虚假广告罪被判刑。

2018年,名叫“凉山孟阳”的女孩在网络走红,她在短视频中自称父母双亡,辍学在家照顾弟弟妹妹,生活拮据……该短视频账号在短短几年间涨粉至300多万。走红后的

“凉山孟阳”开始频繁直播带货。

然而,有网友实地探访发现,“凉山孟阳”的父母不仅健在,视频中的土坯房也是摆拍。当地执法人员调查发现,“凉山孟阳”在直播间售卖的很多“辛苦从村民手里收购来的大凉山特色农产品”,其产地并非凉山。随着当地警方的深入侦查,一条打造人设、编撰内容、电商运营、流量变现的制假售假灰色产业链浮出水面。

记者发现,在一些电商平台,有部分商家专门售卖煽情、家庭和社会冲突类短视频剧本。一名短视频运营人员表示,他们会根据行业为客户打造人设,不仅能为客户提供方案,教怎么拍摄和制作,还能实现精准变现。

2023年7月,《关于加强“自媒体”管理的通知》发布,明确要求“自媒体”发布含有虚构情节、剧情演绎的内容,网站平台应要求其以显著方式标记虚构或演绎标签。

“很多短视频明明是摆拍,但未按要求进行标注,一方面是由于可能很多人并不知道有这项新规定;另一方面也有一些是为吸引流量,刻意模糊摆拍和真实记录的界限。”中国政法大学传播法研究中心副主任朱巍告诉《工人日报》记者。

明确短视频摆拍的法律界限

有人出于侥幸心理,在制作和发布短视

频时铤而走险。也有人疑惑,拍摄短视频难免需要策划和摆拍,短视频摆拍的法律界限在哪里?

张友浪认为,在讨论短视频摆拍限度时,要考虑几种因素:一是目的,是为了娱乐、教育、宣传还是记录;二是道德和法律标准,如果短视频中的摆拍涉及虚假宣传、误导观众或侵犯他人权利,即是不恰当甚至非法的;三是社会和文化规范,不同社会和文化对于何为可接受的摆拍持有不同观点,创作者需要考虑其内容如何适应这些规范。

为实现有效监管,张友浪进一步建议,对虚假内容的定义进行清晰界定,明确相应的法律责任,以及对违规行为的处罚措施。要求短视频平台加强自我监管,实施内容审核机制。平台应开发并利用AI和机器学习工具来自动识别和标记可能的造假视频,帮助审核人员和用户更快识别问题内容。最后,还要鼓励用户参与监督,对于发现的虚假或有害内容,可以通过举报功能向平台反馈等。

“治理造假短视频乱象不能仅靠拍摄个体进行标记,平台可以通过建立监督举报通道,一旦发现有剧本的痕迹可以要求核实,未经核实前作品不能给予更多的流量。”朱巍认为,除了账号的发布者,注册人、使用人、实际控制人,特别是MCN以及关联账号,也应该被纳入监管范围,实现穿透式监管。

谢永江表示,短视频创作应该坚守底线,不危害社会公共利益,不侵犯他人利益,如果超出了边界就缺乏正当性,需要相关部门采取一定的措施来监管和消除这种消极影响,包括进行标记、剥夺创作和发布者因此获得的利益,严重的话还会受到治安处罚。



“瞧,头盔该这么戴”

3月25日,在山东省青岛汾阳路小学,民警给学生讲解如何正确佩戴头盔。当日是全国中小学生学习安全教育日,青岛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李沧大队民警走进小学,开展“文明出行从我做起”主题活动,引导学生文明出行。

本报通讯员 张虞 摄

青海检察机关开展专项活动

聚焦新业态新领域惩治知识产权犯罪

本报讯(记者邢生祥)记者日前从青海省人民检察院获悉,今年3月至12月青海检察机关将开展知识产权保护专项行动,加大非物质文化遗产和优质特色产品原产地、地理标志检察保护力度,进一步提升知识产权保护办案质效。

在专项活动中,青海检察机关将依法惩治侵犯知识产权犯罪,聚焦青海热贡文化、藏毯、青绣等非物质文化遗产,柴达木枸杞、湟源陈醋、青稞酒、畜牧产品等青海优质产品原产地、地理标志,社区团购、网络营销、直播带货等新业态新领域,依法惩治民生领域侵犯知识产权犯罪。

同时,青海检察机关开展中藏医疗产品、方法、特色疗法等知识产权保护专项监督,常态化开展知识产权恶意诉讼专项监督,畅通民事监督案件来源,拓展监督服务范围。此外,青海检察机关有序拓展知识产权公益诉讼,依托法定领域,聚焦青海地理标志、注册商标、传统文化、民间艺术等重点领域,有序拓展知识产权公益诉讼,积极探索符合青海实际的知识产权领域公益诉讼的路径。加强对电影、图书、音乐等传统领域著作权保护,聚焦计算机软件、数字版权、文化创意等新技术新业态新领域重点问题,依法惩治侵犯著作权犯罪,加大民事行政公益诉讼监督力度。

检察机关能动履职,暂缓企业缴纳公益诉讼赔偿金

一个决定“激活”一家公司

本报记者 王伟 本报通讯员 葛东升 王浩

“春节后招到多少务工人员?”

“目前是98个,随着企业需求的增加,会招到越来越多的务工人员。”

3月14日,经江苏省泰州市海陵区人民检察院检察听证,一致同意对劳务派遣公司经营者小王(化名)暂缓缴纳公益诉讼赔偿金5.4万元。

“劳务派遣公司能激活了。”小王高兴地说。

每年春天是企业复产开工的关键时期,也是务工人员求职的高峰期。可泰州市海陵区某劳务派遣公司实际经营者小王却犯了愁。

让小王犯愁的是一笔公益诉讼赔偿金。2022年3月,当时无业的小王伙同个别通信营业员,在给客户开通手机新用户、充值话费等服务过程中,未经客户同意,私自获取客户的手机号及验证码,在相关APP注册新用户,按业绩结算费用,侵犯了公民个人信息权益。

2023年1月,小王成为泰州一家劳务派遣公司实际经营者,在本地企业和外地务工人员之间牵线,促使企业用工和务工人员找工作双赢。2023年11月,该公司开始盈利,与江苏省内多家单位以及河南、贵州等省外许多劳务派遣公司建立起稳定的合作关系。

2024年春节后,小王想对劳务派遣业务进行“升格”,不再是简单地招收外地务工人员,而是根据不同用工企业的需要,分门别类对他们进行岗前技能培训、安全培训、心理健康培训,需要投入很多资金。想起还有5.4万

元公益诉讼赔偿金需要分批缴纳,他一下子感到资金压力。

3月11日,处于缓刑考验期的他,如实缴官反映,申请能否暂缓缴纳公益诉讼赔偿金。

考虑到春节后,企业需要大量高技能务工人员,以及外地务工人员就业的实际需要,3月14日,检察官随机抽取3名听证员,在司法局介绍了小王缓刑期间表现后,就小王暂缓缴纳公益诉讼赔偿金进行公开听证。经一致同意,小王暂缓缴纳公益诉讼赔偿金,2026年7月前,全部缴清。

“对外来务工人员技能培训,提高他们技能,需要一定的资金投入。检察院能动履职,不就案办案、机械执法,延缓缴纳公益诉讼赔偿金,最终有利于企业用工和外地务工人员就业。”海陵区检察院检察官曹升友介绍说。

技术人员有针对性地开展定制教案、精心编排课程,用通俗易懂的语言,手把手教学、面对面解答,通过传帮带的形式,带动村民主动学习,切实解决了村民生产生活中遇到的“急难愁盼”问题。

截至目前,技术培训小组共开展培训60余次,参学人员2530余人。通过培训,有效助力迎春镇各项发展,为实现创建文明城市、“平安虎林”建设、巩固脱贫攻坚成果等目标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汤学芳)

男子无视人身安全保护令被判刑

法官指出,人身安全保护令一旦作出,必须得到尊重和执行

本报讯(记者刘友婷)3月19日,因屡次违反人身安全保护令,对前妻大打出手并恐吓威胁,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人民法院以拒不执行裁定罪对被告人张志明(化名)作出一审判决,判处有期徒刑八个月。这是全国首例因违反人身安全保护令被法院判处徒刑的案件。

记者了解到,2015年1月,陈丽丽(化名)和张志明结婚,婚后育有一女,陈丽丽辞职在家。双方时有争吵,张志明偶有打骂。

2019年4月,两人离婚不离家,一家三口仍住一起。陈丽丽重新找了份工作后,张志明时常翻看她手机,限制其外出工作,家暴也变得频繁。陈丽丽不堪忍受,带着孩子搬走,张志明追到单位,打骂、威胁。陈丽丽向香洲区人民法院申请人身安全保护令。

去年10月13日,香洲区人民法院作出人身安全保护令:禁止张志明对陈丽丽实施殴打、威胁等家庭暴力行为;禁止张志明骚扰、跟踪、接触陈丽丽及女儿。

然而,一个月不到,张志明再次到陈丽丽单位吵闹,对其施暴。公安机关对张志明处以行政拘留十日,并处罚款。在法院严厉训诫后,他写下悔过书。获得自由后,他又开始威胁、恐吓,持续向陈丽丽发送刀具照片、农药物流信息截图等大量死亡威胁短信。

陈丽丽再次向法院求助。香洲区人民法院随即对张志明作出司法拘留十五日的处罚。考虑到他漠视司法权威,屡次违反人身安全保护令,拒不履行生效裁定确定的禁止事项,法院以涉嫌犯罪将案件线索移送公安机关。今年1月,张志明被逮捕。

承办法官认为,相较于一判了之,更需要的是让他从情感上认知并承认自己的错误。法官请来心理与家庭暴力问题专家,对陈丽丽和孩子开展心理测评及辅导,据此了解和评估张志明的成长环境、犯罪动机及人身危险性。

法官两次前往看守所提审张志明。最终,他认识到“家暴不是家务事,打人是错误的。”3月19日,香洲区人民法院当庭宣判,以拒不执行裁定罪,判处张志明有期徒刑八个月。

宣判后,法官当场开展严肃的法庭教育。“人身安全保护令从来都不是一张轻飘飘的纸,而是厚重的裁决、坚实的护卫,一旦作出,必须得到尊重和执行。”承办法官说。

广告

多措并举备春耕 全力以赴促生产

连日来,贵州省仁怀市后山乡紧抓春耕备耕关键时期,抢抓农时,多措并举,围绕全年粮食生产目标,早规划、早部署,为全年农业生产开好头、起好步。

抓宣传引导,全员动员促春耕。后山乡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模式,以力量下沉、网格赋能为抓手,发动“强组兴村”工作队进村入户召开群众会、院坝会100余场次,广泛宣传各项惠农政策和春耕备耕注意事项,调动群众种植积极性。

抓市场监督,把握农时保春耕。通过党员干部提前入户摸排,统计农资需求数量,积极协调、做好物资筹备。联合多部门开展春季农资市场监督管理,打击农资违法经营行为,净化市场秩序。

抓技术培训,提质增效抓春耕。组织专业农技人员深入田间地头,通过现场与农户沟通交流、查看土壤情况,为农户把脉开方,实地解决农户实际生产过程中的技术难题,确保春耕高质量。

(罗元峻)

优质服务进大棚 群众用上放心电

为确保大棚用电安全无忧,国家电网吉林省大安供电公司组织共产党员服务队深入乡镇开展专项行动,前往联合乡新泓草莓种植基地及阳光采摘园,走访了解大棚用电情况,检查棚内用电线路,并现场向种植户讲解安全用电知识、树立安全意识,助力增产增收。

因种植户缺少安全用电知识、安全意识淡薄,大棚内线路接线不规范现象时有发生,影响农作物生长的同时也存在不少安全隐患。针对这一情况,服务队积极开展“零距离”上门服务,仔细检查大棚照明、抽水、插座开关等电器线路,帮助种植户消除安全隐患,并发放大棚安全用电宣传资料,叮嘱安全用电注意事项。

下一步,大安供电公司将继续组织工作人员对辖区内的果蔬大棚开展优质电力服务工作,全力保障大棚种植户安全可靠用电,用十足电力护航居民的“菜篮子”和“果盘子”。

(刘宽宽)

面对面帮扶指导 助乡村振兴发展

为加速现代化科技知识落地应用,黑龙江省虎林市迎春镇党委、政府组织专业技术人员,深入各村开设农业指导、环境整治、乡风文明、理论学习等多方面的专业技术培训课程,对村民进行面对面的技术帮扶指导。

推动乡村振兴既要重“输血”,更要重“造血”。为了让村民真正学到实用的技术知识,迎春镇成立技术培训小组,依托新时代文明实践站开展培训。

截至目前,技术培训小组共开展培训60余次,参学人员2530余人。通过培训,有效助力迎春镇各项发展,为实现创建文明城市、“平安虎林”建设、巩固脱贫攻坚成果等目标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汤学芳)

深入基层一线 助民纾困解忧

贵州省遵义市红花岗区南关街道凉水社区的美城阳光小区老人和孩童居多,小区活动空间内公共设施使用的频率高、时间长,但该小区属于老旧小区,公共设施常出现破损、掉漆等安全隐患,对居民生活造成很大影响。

近日,凉水社区“红色帮帮团”志愿者巡逻时发现美城阳光休闲凉亭存在安全隐患。得知这一情况后,团长赵洪美在群中发布“帮助”信息,志愿者及时接单,自购胶水、螺钉、油漆等维修材料,对破损处进行加固维修,将脱落的漆面重新粉刷,让凉亭焕然一新。

凉水社区党支部以“十要五不准”年度承诺践诺行为为抓手,以群众需求为导向,以群众满意为宗旨,整合辖区网格员、楼栋长、党员志愿者等多方力量成立“红色帮帮团”,现有成员13名,通过微信群发布“帮助”信息,已解决民生实事15件,真正发挥了辖区党员的模范作用和志愿服务团队的特长优势。

(罗旭)